

# 地理与环境学院 2018 年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

## 一、各专业（方向）招生计划、复试分数线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位类别	学习方式	普通上线	推免生	推免+上线	计划数	分数线
020202	区域经济学	学术型	全日制	0	0	0	0	国家线
045110	学科教学 (地理)	专业学位	非全日制	2	0	2	5	322
045110	学科教学 (地理)	专业学位	全日制	37	4	41	32	322
070501	自然地理学	学术型	全日制	13	0	13	10	294
070502	人文地理学	学术型	全日制	39	0	39	21	325
070503	地图学与地理 信息系统	学术型	全日制	13	2	14	11	313
071300	生态学	学术型	全日制	3	0	3	8	280
0705Z2	环境地理学	学术型	全日制	9	0	9	7	280
合计							<b>94</b>	

## 二、复试内容

### (一) 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测试

时间：3月31日下午 13:00-17:00

- (1) 学科教学（地理）：惟义楼 4 区 3 楼 4306
- (2) 自然地理、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生态学：惟义楼 4 区 3 楼 4307
- (3) 人文地理学、环境地理：惟义楼 4 区 3 楼 4308

外语候考教室：惟义楼 4 区 3 楼 4309

所有专业考生均须进行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测试，分值为 30 分。

外语听力和口语水平测试主要测试考生的听力理解能力和运用英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口头交际的能力。

### (二) 专业笔试

#### 1、笔试科目：

- (1) 自然地理：普通生态学（简答题和论述题），满分 120 分，时间 2 小时；
- (2) 人文地理：经济地理学（简答题和论述题），满分 120 分，时间 2 小时；
- (3) 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C 语言程序设计（填空，简答题，编程设计），满分 120 分，时间 2 小时；

- (4) 环境地理学：生态学（简答题和论述题），满分 120 分，时间 2 小时；
- (5) 生态学（环境生态学、生态规划与管理方向）：保护生物学（简答题和论述题），满分 120 分，时间 2 小时；
- (6) 学科教学（地理）：人文地理学（简答题和论述题），满分 120 分，时间 2 小时；

**2、笔试方式：**闭卷考试

**3、笔试考试时间及地点：**

- (1) 人文地理、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自然地理、环境地理：4 月 1 日 8:30~10:30，惟义楼 2 区 3 楼 2301；
- (2) 学科教学（地理）、生态学：4 月 1 日 8:30~10:30，惟义楼 2 区 3 楼 2302；

**4、笔试阅卷时间及地点：**4 月 1 日 10:30-13:00，阅卷地点为地理学院 3 楼会议室。

### **（三）综合素质面试**

**所有专业考生均须进行综合素质面试，分值为 100 分。**

**1、面试时间地点：**

- (1) 学科教学（地理）：4 月 1 日 13:00-19:00，惟义楼 2 区 3 楼 2301
- (2) 自然地理：4 月 1 日 13:00-19:00，惟义楼 2 区 3 楼 2302
- (3) 人文地理：4 月 1 日 13:00-19:00，惟义楼 2 区 3 楼 2305
- (4) 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4 月 1 日 13:00-19:00，惟义楼 2 区 3 楼 2306
- (5) 环境地理、生态学：4 月 1 日 13:00-19:00，惟义楼 2 区 3 楼 2307

**2、面试内容：**与本专业学科相关的内容。（抽取面试题签）

**3、面试方式：**考生先进行 1-2 分钟的自我介绍，然后从题签中任意抽取 1-2 个题目进行回答。

**4、候考地点：**惟义楼 2 区 3 楼 2303、2304

**5、面试程序：**（1）研究生秘书把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分发给每位面试教师；（2）考生抽签确定面试顺序；（3）面试小组组长向考生宣布面试政策；（4）考生进行面试；（5）面试教师填写评分表并签名；（6）各组记录员统计各考生的面试成绩。

### 三、复试日程安排

序号	项目	时间	地点	备注
1	报到、资格审查、体检	3月30日	方荫楼二区三楼综合办公室（地理学院三楼）、校医院	须携带身份证、学历（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政审表等
2	体检	3月31日 7:00-12:00	校医院	身份证、一寸近期免冠照片2张等
3	外语口语听力	3月31日 13:00-17:00	惟义楼4区3楼 4306、4307、4308	
4	专业笔试	4月1日 8:30-10:30	惟义楼2区3楼 2301、2302	
5	综合素质面试	4月1日 13:00-19:00	惟义楼2区3楼 2301、2302、 2305、2306、2307	

### 四、总成绩计算

总成绩=初试成绩+复试成绩

### 五、拟录取

1. 未经复试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
2. 复试期间若发现考生提供虚假信息、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舞弊、身体及思想政治道德状况不符合录取要求的，一律不予录取；
3. 复试总成绩不合格（低于150分），或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中的任何一门考试成绩低于60分，或任一科目考试成绩为零分的，原则上不予录取。
4. 复试总成绩与初试总成绩相加为考生总成绩。录取时按照考生总成绩排序，依次录取。
5. 调剂考生须在复试结果公布后按研招办要求及时办理有关调剂录取手续，否则将取消拟录取资格。

6.一志愿考生、调剂生分别单独排名录取。

7.同一专业全日制与非全日制考生分开排名录取。

8.“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分别单独排名。

六、复试需提供证件、证明材料和需带的物品，请参见[“江西师范大学 2018 年硕士入学考试复试通知书”](#)

七、公示网址：<http://dlxy.jxnu.edu.cn/>

八、申诉渠道

地理学院：0791-88132900

校研招办：0791-88120608

校 纪 委：0791-88120026

九、本实施细则由地理与环境学院复试与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由领导小组研究确定。